

#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文件

沪奉府批〔2025〕76号

##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关于 同意土地储备（奉贤区金汇镇金汇工业路南侧、 规划齐佳路东侧）等3个项目征地补偿 安置方案的批复

区规划资源局：

你单位《关于报批土地储备（奉贤区金汇镇金汇工业路南侧、规划齐佳路东侧）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请示》（沪奉规划资源请〔2025〕95号），《关于报批土地储备（奉贤区金汇镇金汇城中村金汇西街南侧、规划齐佳路东侧区域）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请示》（沪奉规划资源请〔2025〕96号），《关于报批奉贤区金汇镇蒋和庵港河道建设工程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请示》（沪奉规划资源请

〔2025〕100号)收悉。经研究,同意此3个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沪奉征地补告〔2025〕第61号、62号、65号)。请依法组织实施。特此批复。

2025年12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抄送:金汇镇。

---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2月9日印发

---